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020

新竹市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~12樓

承辦人：李依珊

電話：03-5355191轉198

電子信箱：h71207@hcchb.gov.tw

300
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受文者：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700012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收文日期	107年1月24日		
批閱	理事長	常務理事	常務理事

公告處負責人 理事長壽偉瑾

主旨：有關公告高關注類別20品項，其許可證持有者及其經銷商自107年1月起應依規定申報藥品來源及流向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7年1月17日FDA藥字第10714005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據藥事法第六條之一及106年10月30日衛授食字第1061409130號公告，有關高關注類別20品項藥品追溯追蹤申報，已自107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，須於每月10日前以電子方式申報上月份公告藥品追溯或追蹤資訊，按月申報公告藥品來源及流向。

正本：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劑生公會、新竹市西藥商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代理局長楊清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